

## 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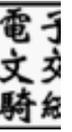
地址：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  
號21樓

承辦人：劉巧婷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2755

傳真：(02)29681340

電子信箱：AW3238@ntpc.gov.tw



受文者：新北市立丹鳳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2月8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國字第1112355181號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六 (11122930724\_111D2531878-01.pdf)

主旨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（以下簡稱國教署）辦理「112  
學年度教學訪問教師計畫—招募教學訪問教師分區說明  
會」實施計畫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教署111年12月5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110169419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促進一般地區與偏遠地區學校之教學交流與經驗傳承，協助偏遠地區學校教育創新，國教署自105學年度起辦理「教學訪問教師計畫」，為使有意願參與教學訪問教師計畫之學校教師瞭解本計畫內容，特辦理分區說明會。
- 三、旨揭計畫說明會採線上會議方式辦理，各場次辦理時間及會議連結詳如附件說明，請於各場次活動開始前至指定網頁(報名網址：<https://docs.google.com/forms/d/e/1FAIpQLSenih2Lq-njUt00CT3F1oBtBk9HkF1ZsC8TIX4YRw5Gi1YCxA/viewform>)報名參加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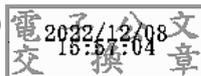
四、本局同意核予出席人員公（差）假登記。

五、倘有任何問題，請逕洽國立高雄餐旅大學陳宜楣小姐或連可歆小姐，電話：（07）8060505分機24202或24204；電子郵件：nkuht01@gmail.com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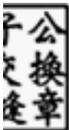
六、檢附教學訪問教師說明會實施計畫1份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公立國中小

副本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中等教育科(含附件)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

裝

訂

線

